

搶抓發展機遇期 突破經濟轉型瓶頸

梅若林

議事論事

在特區政府啟動五年規劃公眾諮詢的翌日，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來港展開為期兩日的考察調研，昨日先後考察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北都大學城，元朗簡約公屋、微電子中心，以及古洞新發展區、河套港深創科園等地區。此次調研聚焦鮮明主題，指向清晰明確，體現了中央對香港轉型發展的高度關心重視，對香港社會進一步凝聚共識，更好對接國家「十五五」戰略，具有重要的意義。各界要深刻領會，凝心聚力，支持政府以五年規劃為抓手，加快推動高質量發展。

從夏寶龍主任的首日調研行程，可以得到三個重要啟示：

第一，創新為主、加快轉型。香港過去深陷產業單一化的困境，社會早對創新科技作為未來核心經濟引擎有共識，但關鍵是，香港要如何利用自身優勢推動創科發展，以至實現建設國際創科中心的目標？創科必須的兩大條件，就是足以支持實現技術突破的研究資源和豐富的人才

儲備，而對香港而言，現時已稱得上是兩者皆備。例如河套港深創科園香港園區這一戰略級旗艦項目，聚焦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新能源新材料、微電子及機械人等領域，去年第一期設施開始逐步營運以來，濕實驗室及人才住宿單位亦相繼逐步啟動，吸引了超過60家機構和企業落戶。

以五年規劃為抓手加快發展

毗鄰的元朗微電子中心於2024年開始運作，則專注第三代半導體材料的研發與中試生產，甚至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兩個試點生產線皆設於此，不但是半導體等前沿技術突破的試點，也能協助初創及中小企克服產業轉型難關。而北都大學城的建設更具有標誌性意義，旨在吸引國際頂尖學府及研究機構，形成「產學研」閉環。洪水橋新發展區等項目則可提供產業用地，支援先進製造與物流，成為實現「南金融、北創科」雙引擎格局的基礎。

現在這些重要基建已開始逐步到位，但要真正發揮這些強大硬件的用途，先意

味着特區政府要從制度及思維上入手，釋放土地容量、減省行政程序，還要立足更長遠的角度持續完善基建建設，例如正在興建的港鐵北環綫，以及直接連接河套的道路網絡，透過硬體投資全面提升跨境人才與物流流動，為創新生態注入強勁動力。

第二，以民為本、民生至上。不論是以創科為核心的創業改革抑或整個五年規劃，其最終目的，都是為了讓每位香港市民真真切切地感受到發展的紅利。五年規劃不止強調經濟，房屋、就業、醫療、社區發展等民生問題同樣是重中之重。其實北部都會區現有的幾個新發展區，如古洞北／粉嶺北、洪水橋／廈村及元朗南，政府在設計時均加入公共房屋供應的指標。北都並不是一個只為個別產業發展服務的項目，而是以另一個「城市中心」為目標。這裏不光是創科的最前線，還是未來數十萬名市民安居樂業、生活工作的重要場所。

因此，政府必須對北部都會區的房屋、醫療、教育、社區配套有全盤計劃。短期

目標是創造區內就業機會，減少市民日常跨區通勤的壓力；長遠目標則是提升人口容量，以吸引海內外頂尖人才定居。這樣才能真正改變香港的產業結構和發展格局。

第三，對接國家、面向世界。香港五年規劃最重要的立足點，就是緊扣國家「十五五」規劃，發揮「一國兩制」優勢，成為連接內地與國際的「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北部都會區本身毗鄰深圳，擁有7個陸路口岸，是粵港澳大灣區創新走廊的重要節點，不僅國家「十五五」規劃首次提出要加快北都發展，廣東省「十五五」規劃綱要亦明確提出了要「積極對接香港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足見北部都會區的戰略地位。

凝心聚力支持政府擔當作為

對內，北部都會區的定位就是「特區中的特區」，是進行兩地數據流動、人員通勤、規則標準等「軟聯通」的最大試驗田，為整個大灣區探索可複製的制度經驗。對外，北部都會區也象徵着香港國際

化優勢、頂尖研發能力，與內地先進製造、龐大市場的結合體，其本身就是一個擁有巨大聚合效應、具備雙重競爭力的新經濟平台。

在全球政治形勢急劇變化、產業鏈深刻重組、資金尋覓新避險地的當下，北部都會區正正是香港進一步走向世界的新突破口。事實上，自北都建設開始後，已有近30間內地及海外企業明確表達進駐北都的意向，其中包括內地、以及美國、英國等傳統市場。這些海外投資者看中的，正是北都的「內聯外通」作用，當香港越深入對接國家的發展戰略，其在世界舞台就擁有越廣闊的發揮空間。

香港首個五年規劃是一份戰略性、系統性的長期藍圖。面對世界的不確定性，香港必須作出改變，進一步憑藉制度優勢實現高質量發展。這是香港再出發、開新局的關鍵時期，社會各界都應把握諮詢期，積極建言共議良策，為這座城市如何達到更大的成就、為每位市民如何實現更好的生活貢獻智慧。不負中央厚望，加快邁向新發展階段。

國安《規例》維護法治 《華郵》栽贓「莫須有」

卓銘

新聞背後

立法會日前完成逐條審議《維護國家安全（程序事宜）規例》。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根據《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第110條訂立附屬法例，以減少爭議，清晰化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界定機制，進一步完善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然而總有一些海外反華媒體立場先行，例如美國《華盛頓郵報》只看見「行政長官可發出證明書將刑事案件列為國安案件」，便不求甚解、不加求證地自願自發揮想像力，幻想出特區政府可以追溯起訴、任意對市民安插「莫須有」罪名云云。如此無視客觀事實顛倒黑白的言論，恰恰說明《華郵》的政治偏見，以及栽贓香港的「莫須有」。

從特區政府宣布根據《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訂立附屬法例的第一天起，就已經清楚說明了「三不」原則：不新增罪行、不設追溯力、不影響司法。其目的由始至終都是旨在清楚述明在香港國安法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下界定「特區的法律下其他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的機制，為相關法例的實施帶來更大確定性。

條文清晰不存在「任意執法」

其實從《維護國家安全（程序事宜）規例》的三條條文，以及立法會會議公開討論文件，都已經不止一次強調其不會訂立現有國家安全相關罪行以外的任何新罪行，也不會改變任何罪行的罰則，不會將任何合法行為變成違法行為。換言之，特區政府根本不可能像某些媒體聲稱的「任意執法」，更不會有

市民被安插「莫須有」罪名。

而更重要的是，特區政府在解釋立法時，清楚說明其不適用於已經結束的法律程序，用字沒有任何模糊，也沒有任何灰色地帶，結論就是：《規例》完全不具追溯力，與現有國安法例的法理邏輯相同。所謂「人們現在可以就他們被指干犯罪行時並不存在的罪行而被追溯起訴」，是完全與事實不符的謊言。

其次，行政長官根據香港國安法第47條或《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第115條發出證明書的權力，是一項嚴謹且莊嚴的行為，其過程中涉及極為敏感、不能公開的情報信息，甚至可能涉及國家級對手的威脅，因此必須由行政長官負責判斷某項犯罪行為是否涉及危害國家安全。而必須強調的是，司法機關尊重行政機關對於國家安全問題的評估與判斷，是早已確立的普通法原則，包括美國、英國等普通法司法管轄區的最高法院亦普遍支持有關安排。

既然現有國安法律框架沒有改變，亦即表示《維護國家安全（程序事宜）規例》的制定，也必然不會侵犯被告的任何合法權利。行政長官的權力只限發出證明書，證明有關案件屬危害國家安全罪行，但具體涉案的被告是否有罪，一如既往由法院依法獨立裁決。從過去多宗國安案件的審理中，已然證明每名被告不論罪行輕重，都被充分保障獲得公平審訊的權利。

《華盛頓郵報》以「香港的噩夢愈演愈烈」（Hong Kong's nightmare gets darker）為題撰寫社論，對《維

護國家安全（程序事宜）規例》肆意誹謗和作出毫無根據的指控，甚至還信口雌黃稱「人們現在可以就他們被指干犯罪行時並不存在的罪行而被追溯起訴」，光是這點，就足以說明這篇社論的作者，連《規例》的短短三條條文都沒有看過，不過是單憑幾個字就捕風捉影，虛構出一套符合其反華立場的政治論述而已。

提供更安全穩定發展環境

再者，所謂香港的「噩夢」究竟是指什麼？是指香港今年首季實質GDP按年增長5.9%，跑贏全球大市嗎？還是指香港超越瑞士，成為全球第一財富管理中心？抑或是指香港《全球金融中心指數》位列第3、穩居亞太之首；人才競爭力排名高居全球第4；《全球創新指數》位列全球第15？

事實上，許多外國企業都歡迎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相關法律，因為它們能為投資和經濟發展提供更安全、更穩定的發展環境。香港美國商會今年較早時間進行的調查結果顯示，外資企業對香港2026年的營商環境信心增強，當中94%的受訪者對香港的法治表示有信心，較2025年的83%顯著上升。

如果這樣還能稱之為「噩夢」，那恐怕全世界其他地區都正處於更嚴重、更不堪的情況，才會令越來越多國際人才和企業樂意來港投資及發展事業。確實，如今國際局勢難言安穩，但說到底，全球之所以陷入如斯強烈的不安之中，其中最大的肇因，《華盛頓郵報》不妨先從自己的眼皮底下找起。

「有為政府」與「高效市場」有機結合

楊莉珊

有話要說

特區政府周一發表公眾諮詢文件，展開為期兩月的香港五年規劃公眾諮詢，預期在第三季正式出台。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作為國家未來五年經濟和社會發展的藍圖和行動綱領，特區政府以「十五五」規劃為重要指引，首次制定香港五年規劃，主動對接「十五五」規劃帶給香港的龐大機遇，推動香港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筆者認為，制定五年規劃不僅是香港管治史上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歷史性一步」，更實現了戰略思維的重大轉變——從過去「小政府、大市場」的思維，轉向「有為政府」與「高效市場」的有機結合。政府的角色更重要，但同時也尊重市場的活力。期望這份規劃，能與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形成分工清晰、相輔相成的「三駕馬車」，共同引領香港未來五年的發展前路。

補上長遠戰略不足短板

將在內地和世界各地行之有效的規劃概念轉移到香港，稱得上是香港管治上的升級設計。過往特區政府長期奉行「積極不干預」的自由經濟哲學，雖然會在施政報告中列出年度政策重點，但缺乏跨領域的長遠戰略規劃。這使得許多需要長期投入的重大議題，譬如土地發展、產業結構調整、人口政策等，因缺乏中長期統籌而陷入短期失焦，而需要跨領域合作的長遠發展政策，也難以形成合力。

五年規劃聚焦發揮香港在「一國兩制」之下的獨特優勢，鞏固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地位；加快建設國際創科中心和北部都會區，積極發揮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引擎的作用，透過「背靠祖國、聯通世界」，在國家「雙循環」新發展的格局之中做好「參與者」和「促成者」的角色，助力香港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推動高質量發展，讓市民更好享受發展紅利。

行政長官李家超指出，五年規劃是一份具前瞻性、策略性和可操作性的指導性文件。

規劃將會清晰闡述香港在未來五年的發展願景及策略方向，涵蓋經濟、產業、空間規劃、基建、綠色轉型，以及醫療、教育、房屋、福利、安老等民生福祉範疇，為香港未來五年的經濟和社會發展指明方向，讓市民對未來的生活有所期盼。

筆者認為，五年規劃的核心意義就在於上述這「三性」，先是通盤考慮國家發展大藍圖，再結合香港在經濟轉型、空間布局、民生改善和區域合作等多方面的需求，然後通過前瞻性頂層設計補上過往長遠戰略不足的短板，確立一個清晰的願景和策略方向，讓政府和市場都有明確的預期。

這種規劃並非取代自由市場，而是透過廣泛嚴謹的調研，讓市場有更清晰的方向發展，這也是這兩個月公眾諮詢的重要作用。這種既有政府引領、又有市場高效跟進的新模式，可以同時保留香港的市場活力，又賦予政府戰略性的推動地位。

三者相輔相成密切合作

有聲言擔憂五年規劃與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會否出現架床疊屋，甚至由五年規劃取代後面兩份發展文件。筆者認為，三者並不存在誰取代誰，而是相輔相成、有機結合，因為三份文件的功能不一樣，五年規劃如導航系統一般給出發展方向，施政報告則是落實具體操作的方向盤，而財政預算案則如「油箱」一樣，為規劃注入資源動力，正是相輔相成的密切合作。

正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謝小華指出，香港五年規劃、施政報告和財政預算案是相輔相成的，亦有很緊切的配合關係。香港五年規劃是一個頂層策略性、指導性的文件，為香港未來五年的發展方向，釐定了指導的重要任務，而每年的施政部署和財政資源的優次分布，都會幫助推進我們在五年規劃之下的重點發展和願景，以求一步一步可以實現，為香港的未來發展推進。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香港（地區）商會會長

善用公眾諮詢廣納民智 團結各界共繪五年藍圖

侯毅博

議論風生

香港特區政府展開為期兩個月的五年規劃公眾諮詢，這次諮詢不僅體現政府對民意的重視，更彰顯了行政主導體制下，行政立法良性互動、共謀發展的新氣象。展望未來，如何在廣開言路的基礎上構建一個更專業、更高效的民意收集與回應機制，讓「民意」真正轉化為「民益」，是現今值得思考的課題。

五年規劃關乎香港經濟社會在未來五年的發展布局，涵蓋經濟、產業、空間規劃、基建、綠色轉型，以及醫療、教育、房屋、福利、安老等多個重大議題，可以說與每一位市民的切身利益息息相關。特區政府積極傾聽不同界別、不同階層的民意，這種主動「問需於民、問計於民」的做法，折射出特區政府希望將規劃建立在廣泛共識之上。

值得注意的是，特區政府在提速編制規劃的同時，並未壓縮公眾諮詢的時間。

事實上，效率與誠意並不矛盾，恰恰相反，正是因為有扎实的民意基礎，決策才能在執行階段事半功倍。

有民意基礎執行事半功倍

公眾諮詢從來不是施政的點綴，而是現代治理中不可替代的關鍵一環。或許並非每一位市民都是政策專家，但每個人都有權在影響自身福祉的議題上被聽見。這種「被聽見」本身，就是公眾對政府信任的基石。更深一層看，公眾諮詢是一座凝聚共識的熔爐。香港社會多元複雜，不同階層對發展往往各持己見，諮詢過程提供的正是一個公開有序的表達空間，讓不同利益和觀點在同一平台上理性碰撞，在諮詢中自然形成的共識。諮詢還蘊含着巨大的社會智力資源，市民和業界身處發展一線，對政策的實際效果有着最敏銳的觸覺，這些來自民間的「活的資訊」，正是提升政策精準度的重要資料。在這個意義

上，諮詢不僅是謙卑的姿態，更是智慧的集納。

廣開言路只是起點，公眾諮詢要真正發揮效能，關鍵還在於政府能否與立法機關形成合力，高效收集並真誠回應民意。行政長官李家超指出，立法會將就此展開充分討論，務求文件獲得行政、立法兩大機關的共同認同，逐步使之成為香港的「慣例」。這恰恰是行政主導體制下，行政立法良性互動的核心要義所在。

近期，臨近地區就相關規劃開展的公眾諮詢，提供了可資借鑒的經驗。在為期40日的公開諮詢期間，不僅安排了三場面向全體市民的公眾諮詢會，更針對不同領域和群體，舉辦了工商、大健康與金融及科技、智庫與專業界等多場專場諮詢，並召開了立法會專場和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專場等，在各自專場中展開更有深度的專業對話。香港擁有眾多高水平的研究機構和專業團體，立法會議員亦與市

民和不同業界代表保持緊密聯繫，可以繼續推動相關諮詢活動。政府可聯同立法會議員籌辦金融、創科、土地規劃等不同範疇的專業界諮詢專場，將民間分散的意見高效整合為系統性的政策建言，做到有的放矢、精準聚焦。

行政立法全鏈條協同發力

收集民意的最終目的，是回應民意。倘若市民踴躍提交的意見如石沉大海，諮詢便會流於形式，甚至傷害公眾日後參與政策的熱情。而要做到真誠回應，單靠政府一方的自覺並不足夠，更需要立法機關協作，因此構建行政立法協同機制至關重要。一方面，政府可在諮詢期結束後，及時整理意見匯編和回應報告，清楚說明哪些意見被採納、哪些因客觀條件未能採納並解釋原因。

另一方面，立法會議員可憑藉其民意代表身份，在審議規劃文件時持續跟進政

府的回應質量，追問未被採納意見的後續處理，甚至就爭議較大的議題要求政府作出進一步說明。這種政府主動回應、立法持續監督的雙向機制，既能讓公眾感受到意見被認真對待，也能在透明公開的過程中增進社會對政策的理解。唯有行政與立法在「收集—回應」的全鏈條上協同發力，五年規劃所承載的民意，才能真正從紙面走進現實。

香港正站在新的歷史起點上，五年規劃承載着市民對美好生活的期盼。特區政府現正在進行的公眾諮詢，是重視民意的具體實踐，而行政立法在民意收集與回應上攜手合作，則寫下了良政善治的生動註腳。當民意被真誠傾聽、被高效收集、被清晰回應，政府的施政便會獲得更堅實的民意基礎，五年規劃所描繪的願景，也將更有條件惠及每一位香港市民。

深圳大學法學院博士生、深圳大學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